

H039 號說明書

新竹臺大分院新竹醫院頭頸部超音波檢查注意事項說明書

檢查地點	新樓五樓頸動脈超音波室	聯絡電話	(03)5326151 轉 2601
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

一 般 注 意 事 項

一、需攜帶文件：檢查當日請攜帶檢查通知單、繳費收據、健保卡、切片同意書(如需要執行切片者)到檢查地點辦理報到。

★自費檢查者，請於當日向檢查室報到處確認是否需補帳。

二、報到候檢時間、過號規定：

★檢查者請按照下列報到時間到檢查地點**報到後**，依預約單上編號候檢，過號者請報到後依序每隔二號再受檢，以此類推，超過**報到**時間或未到者視為放棄(若要再作檢查，則請重新到門診掛號並重新開檢查單)。

檢查患者：上午檢查者，請於上午 8:30~10:30 報到。

下午檢查者，請於下午 13:30~15:30 報到。

★當超音波檢查之患者與須接受切片檢查之患者同好時，超音波檢查患者先行就檢。

★住院或急診病患優先接受檢查。

三、更改檢查日期：請於預約檢查日之二日前與檢查單位聯絡(連絡電話如右上角所示)，更改以一次為限(須在開立檢查單之日起半年內有效)，若當日沒有來檢查且沒有來電更改檢查日期則視同放棄。

四、對說明書內容之查詢方式：可與檢查單位人員洽詢，連絡電話如右上角所示。

特 殊 注 意 事 項

一、檢查前注意事項：

1.請穿著開前扣之上衣。

2.請將頸部飾物取下。

3.不需禁食。

4.應先告知醫師身體狀況或疾病(如頭頸部相關病史等)。

二、檢查中注意事項：手機關閉或轉震動。

三、檢查後注意事項：

1.超音波檢查後請於檢查後四個工作天(檢查當日及例假日不算)後，請依原預約門診時間或自行上網預約原來的醫師門診看報告。

2.若是接受超音波導引穿刺或切片術，則請於檢查後七個工作天(檢查當日及例假日不算)後，請依原預約門診時間或自行上網預約原來的醫師門診看報告。